证券代码：603501　　证券简称：豪威集团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93

转债代码：113616　　转债简称：韦尔转债

豪威集成电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10/17，由公司董事会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6 年 10 月 17 日~2027 年 1 月 16 日
预计回购金额	25,000万元~5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√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0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0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0元/股~0元/股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6 年 10 月 16 日，豪威集成电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/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 A 股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（含），不高于人民币 5 亿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120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7）。

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

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6 年 10 月，公司尚未实施回购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豪威集成电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3 日